

民衆文庫

四件寶貝



教育部民衆讀物編審委員會印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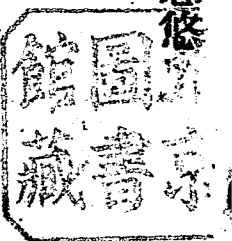
四件寶貝

張悠悠

一、文天祥的幾句詩

誰都知道文天祥是宋朝一個大大的忠臣！在宋朝的末年，他不避辛苦，東奔西走，想把國家的劫運挽救過來；及至盡過了力，國家還是亡了，敵人用種種方法引誘他，要他投降，他全然不理，寧願以一死殉國。像他這樣偉大的精神人格，多麼值得後人的欽佩啊！

文天祥被敵人捉住，關在牢裏，前後四年之久，爲什麼敵人遲遲不肯殺他呢？因爲他的聲名顯赫，宋朝人都佩服他，敵人想利



用他，讓他幫助侵佔那些還沒有征服的地方。他帶着奸笑以大的愚蠢，心理一定在說：「只有報國而死的文天祥，那裏有投降而生的文天祥！」

因為討厭敵人的麻煩，文天祥就在牢裏做了一首「正氣歌」，表明自己的意志。這首「正氣歌」，是歷史上極有價值的一首歌。歌裏面的意思是說：「在世界上有一股正氣，人若有了這一股正氣，必然忠心耿耿，正直無私，無論什麼邪氣都衝他不倒。」這就是告訴敵人：「我文天祥是有正氣的，是決不做漢奸傀儡的，你們不必夢想我會投降的。」在這一首歌中，他把古人中有正氣的，數了好多出來，其中有四句道：

在齊太史簡，在晉書孤筆，

在秦張良椎，在漢蘇武節。

這四句中包括了四個故事，這四個故事都是歷史上轟轟烈烈的事情。做出這些事情的，都是有「正氣」的人，於是乎這簡呀，筆呀，椎呀，節呀，也就都成了寶貝了。

二、太史簡

古來在紙筆還沒有發明的時候，遇到要記住的事情，就用刀來刻字在竹片上。一段事不是一片竹片記得完的，就用許多竹片，然後拿繩子穿起來，一串竹片是一件事情。這個就叫做「簡」。

四、件寶貝

東周時候的齊國，有一年發生亂事，大臣崔杼，派人把國主齊莊公暗殺了，却向外宣佈，說莊公是害瘡疾死的。崔杼手握軍政大權，人人都怕他。儘管心理明白這一件事，誰也不敢把他說穿。

那時有一種官職叫做「太史」，專門負責記載國家大事，留着傳給後世的。他們記載下來的就是史書。齊國的太史，一共有五個人，四個是兄弟，名叫太史伯，太史仲，太史叔，太史季；另外一個名叫南史氏。

崔杼既暗殺了齊莊公，也自擔心有人議論他，尤其怕太史們

把他記下來。這天特選把太史伯請來問道：「莊公是害瘡疾死的，你沒有記錯罷？」太史伯答道：「我不敢記錯！」崔杼叫他拿竹簡來看，只見上面刻的是：「夏，五月，乙亥，崔杼弑其君光。」（乙亥是日期，古人不用初一初二記日子，專用天干地支。弑字是以下犯上專用的字，臣子殺了主子叫臣弑君，兒子殺了父親叫子弑父。光是齊莊公的名字。）

崔杼一見這竹簡，怒從心上起，惡向胆邊生，立刻用刀把他劈得粉碎，叫人把太史伯拖出去殺了。

崔杼殺了太史伯，却又把太史仲請了來，叫照着他的意思記上竹簡。說莊公是害瘡疾死的，太史仲搖頭不肯應允，崔杼把太

史仲也殺了。

崔杼連殺二人，面不改色，又請太史叔來，還是跟他說那一番話，太史叔呵呵一笑道：「你要殺我，是你有權力辦得到的事；你要我說假話，這個簡却在我的手裏，不是你的權力所能辦得到的事。」崔杼大怒，這就又把太史叔殺了。

殺死了三個哥哥，這就挨到太史季了。崔杼指着那三具尸首向太史季說：「你的三個哥哥都已經被我殺了，你是願死願活？你若願活，就在簡上記明，莊公是害瘧疾死的，那麼，我不但不殺你，還有好處給你。你若是願意死，那你就照着你三個哥哥的辦法去做罷！」

太史季聞此言，全無懼意，昂然答道：「根據事實說直話，這是做太史的责任，要我不負責任，我寧願請你把我殺死。可是，你要知道，我不這樣記載，外面也會有別人這樣記載的：你要我說假話，未必就能遮掩你的罪惡，只是讓別人好笑罷了。」

崔杼到此地步，知道強權勝不過公理，只是搖頭嘆一口氣道：「由你們怎樣記去罷，反正莊公無道，後世的人總會原諒我的。」說罷，就把竹簡交還了太史季，太史季安然而出。

太史季剛走到門口，却見南史氏手捧竹簡，大步而來。太史季不免問道：「你來做甚麼？」南史氏說：「我聽說你的三個哥哥都被崔杼殺了，怕你也不免一死，這件事豈非沒有了正史麼？」

四件寶貝

八

？所以我特地前來，預備等你死之後，好記這一件事給崔杼看。
「太史季把適才的一番情形說與南史氏聽了，又把竹簡遞給南史氏看，南史氏這才放了心，兩人便攜手而出。
這個「太史簡」，要算得是一件寶貝了。

三、董狐筆

董狐筆是東周時候晉國的太史，比前面那五位太史，要早幾十年。

古人用竹簡記事，是用刀刻字在竹簡上，那刻字的刀，後來人也叫牠做筆，因為牠的用處和筆一樣。這裏所說的「董狐筆」

就指的是蘧駪刻字所用的刀。

晉國的國主靈公，是個昏君；却有一個好臣子，名叫趙盾。趙盾官居相位，時常把那治國安民的話向靈公說，無奈靈公荒淫無道，只愛玩耍，不但不信趙盾的話，反而討厭他，嫌他絮聒。靈公有心換一個和國，把趙盾趕走，可是趙盾聲名很好，惜不着題目，下不得手。派人去暗殺他，誰知這個刺客也佩服他，寧願自殺，不願殺死他。

晉靈公恨趙盾的心，一天深似一天，這天趙盾上朝奏事，和靈公言語之間，起了衝突，靈公就說趙盾失敬，命人把他殺掉。趙盾知道和昏君沒有什麼道理可講，逃出朝門，也不回家，一直

跑離京城二百里，直到邊界上，方才停住，打算靈公派兵追他時，他好逃往外國。

趙盾有個姪子名叫趙穿，那時也在朝中，做個武官。他既恨靈公荒淫無道，又爲叔叔抱屈，他便召集了民兵，大興革命之師，把靈公殺了。立刻派人把趙盾迎了回來，主持國事，實立新君。

古時的人是頂重倫常的，無論主子如何不好，做臣子的只能勸他，却不能殺他。如果一個臣子殺了主子，縱然沒有人去治他的罪，外面的議論總是不好的。趙盾雖然回朝爲官，只有些放心不下，不知太史對於靈公被殺的事是怎樣記的，這天就特意跑到

史館裏去拜訪董狐。見面之時，趙盾裝着若無其事的樣子問道：「近日有什麼新聞沒有？」董狐說：「自從靈公被弑以後，並沒有什麼大事。」趙盾說：「靈公被弑的情形，不知道太史是怎樣記載的？能把竹簡相借一看麼？」董狐毫不在意的取出了竹簡，趙盾接過一看，只見上面刻的是：「秋，七月，乙丑，趙盾弑其君夷臯。」（夷臯是晉靈公的名字。）

趙盾看了這個竹簡，心下不悅道：「太史！你錯了！靈公被弑的時候，我離開京城二百多里，怎麼知道？你把弑君的罪名放在我的身上，這不是冤枉的事嗎？」

董狐道：「你官居相國，雖然走出京城，始終并未離開國境，

，主上被人弑死，這則責任，如何可以推諉？而且你回到京城，依舊做官，並沒有弑殺君之賊，捉殺一個，你說這件事不是你主使的，諸人肯信呢？」

趙盾道：「最好你把竹簡修改一下，才是公道。」

董狐道：「對的說他對，不對的說他不對，這才配叫太史。下筆的時候，決不隨便下筆；刻好的時候，也決不能隨意修改。如果我把這竹簡修改了，後人不但要罵你，而且還要罵我哩。別事可以商量，此事萬難遷命。」

趙盾究竟是一個好官，并不去壓迫董狐，當下只有自己埋怨自己道：「太史的權柄，比一切官吏都大啊！我很懊悔當時沒有

離開國境，以致留下了萬世的罵名！」

後來趙盾做官，更加謹慎。趙穿想陞一個大官，趙盾始終沒有答應。人人都說：這是董狐監察的緣故。後來孔子也稱贊董狐，說他是自古以來最好的史官。

試問董狐這枝不屈服於強權的「刀筆」，還不能算是一件寶買嗎？

四、張良椎

「椎」是古人用的一種兵器。用木頭做的叫木椎，用鐵做的叫鐵椎。鐵椎很重，能夠打得死人，却須有氣力的人才能使用。

張良是漢朝開國元勳，原先却是周末韓國人。他的祖父和父親，連任韓國五代君王的相國。秦始皇併吞各國，把韓國也滅了。那時張良很年輕，沒有力量和秦國抗戰，但是他却下了決心，要替韓國報仇。他把所有的田地房產，一齊賣掉，帶領了家僮三百人，四處結納英雄義士，要去刺殺秦始皇。

正當此時，張良的兄弟忽然患病身死。他接到消息之後，哭了一場，仍然自去進行他的大事。便有人和他說：「令弟乃是相國之子，應該好好的殮葬一下，才像個樣子呀。」他說：「我何嘗不知道哩！只是國仇未報，這有限的銀錢，要留着做報仇之用，如何可以用在這不急的事上？而且亡了國的人，就是大出喪，

又有什麼光榮呢？」

後來張良找到了一位大力士。這位大力士，不但腰大十圍，力舉千鈞，並且英雄慷慨，義俠勇敢。他也是韓國人，和張良志向恰好相同。張良出錢，打了一個一百二十斤重的大鐵椎，兩人約好，等候秦始皇出來時候，就用這鐵椎去暗殺他。

秦始皇初得天下。時常出外巡察，這年巡察到「博浪沙」地方。（就在如今河南省陽武縣的東南。）事前張良得到了消息，就和那大力士一同躲在博浪沙附近樹林之中，等待秦始皇的鑾駕經過那地方，二人一搶上前，舉起大鐵椎，就朝鑾輿打去，只聽震天價一聲響，連車子帶人，一齊打得稀爛。隨從武士，措手不

及，慌亂異常；張良和那大力士，却乘此機會，一溜煙的跑掉了。

誰知秦始皇爲人，最爲狡猾不過，他滅了各國，惟恐有人不服，會暗殺他。在出外巡察之時，早已準備好了。那鑾輿上的原是一個小內侍，他自己却躲在後面一乘小轎裏，張良和大力士一推打去，把小內侍打死了，秦始皇却依然無恙。

秦始皇見鑾輿打爛，刺客逃跑，當下十分震怒，立刻傳下命令，捉拿張良和那大力士。

張良聽說秦始皇並沒有死，便覺得暗殺的方法不妥，決心召集軍隊，去打秦始皇。恰好那時漢高祖到郢，起兵革命，張良說

參加了他的軍隊之中，替他定了許多計策，終於打敗了秦兵。爲了秦國，報了秦始皇滅趙國的大仇。

像張良這個「稚」，自然也是一件寶貝呀。

五、蘇武節

古時派使臣到外國去，都給他一根「節」，這根節就是代表着國家。節是竹子做的，很長，有一根細繩繫，掛在節杪上，懸着一簇一簇的旄。

漢武帝的時候，匈奴國和中國作對，時常到邊疆上來擾亂。漢武帝一面派兵嚴守，一面派使臣到匈奴去辦交涉。有一次，奉

派出使匈奴的，乃是平陵侯蘇建的兒子，名叫蘇武。

蘇武到了匈奴，和匈奴王辦交涉，談判得很好。不料其時匈奴發生內亂，有人謀殺匈奴王，結果却失敗了。匈奴王調查之下，蘇武的隨員竟然也有人被牽連在內。匈奴王不免憂心謀殺的事。情。或者是蘇武指使的，就要蘇武承認這個罪名。蘇武說：「我是堂堂大國的使臣，豈肯做這種不光明的事？與其要我去受審訊，挨那小國的刑罰，損壞了大漢的尊嚴，我倒不如以一死報國！」說過此話，拔出刀來，就朝自己胸膛刺去。雖然身旁的人，搶救得快，却已刀傷好幾寸了。

等候蘇武的傷口養好了時，匈奴王才把他請去，同他說道：

「你說謀殺的事你不知情，可是既有你的隨員在內，你也逃脫不了責任。我勸你投降了我罷，不但以前的罪名我不追究，而且我還封你做一個王公，你看何如？」

蘇武聞言，只緊緊握住那根節，雙眼望着節上的旄，一動也不動，好半晌才答話道：「我是大漢的使臣，你要我投降你，簡直是胡說八道！你們國內發生亂事，和我有什麼相干？我若怕死，就不到匈奴來；我到匈奴來，就不會怕死的。你要硬栽罪名在我的身上，愛殺愛剛，都隨你的便。但是你得想一想，將來大漢替我報仇時，你們就會死無葬身之地的。」

匈奴王既找不着蘇武參加謀殺的證據，聽了那一番話，也

不敢殺他，就搜去了他隨身所有的什物，把他關在地牢裏監禁起來。他什麼東西都不要，只帶了那根節不肯放鬆。在地牢裏，餓了時，嚼嚼地下籠的氈毛；渴了時，喝一口外面流進來的雪水。一天到晚，抱着那根節，看着那根節，把全身的精神都寄託在那根節上。過了七八天，不但沒有餓死，而且精神還越來越好。匈奴的人民，都覺得奇怪，認爲他不是凡人，大家把他當作天神。

匈奴王見蘇武在地牢裏都餓不死，這就交了幾十匹公羊給他，叫他到北海那個地方去放牧。臨行之時，還跟他說：「等得這些羊生下了小羊，我就放你回國去。」既然全是公羊，那裏會生

小羊呢？這明明是要把他永遠監禁的意思。蘇武並不推辭，持了那根節，趕着那一羣羊，自到北海去。北海那個地方，一望沙漠，夏天奇熱，冬天奇冷，蘇武心安意得，全不在乎。餓了就捉野鼠挖草根當飯，渴了就喝雪喝污水。無論在什麼時候，那根節陪着他就坐，陪着他睡眠，他片刻不把那根節拋開。不知不覺，他在匈奴過了一十九年，中間有好多人勸他投降，他只指指那根節，也不多說話。到後來，節上的旄，一簇一簇的落掉了，他還是抱了那根光竹桿不放。

一直到了漢武帝死了，漢昭帝即位，那時匈奴和中國又要好了，就把蘇武送了回來。蘇武出國原是個少年，十九年來憂愁

報告，回國時已經是個白髮的老頭兒了。蘇武到漢武帝的陵墓前致祭，把那根落了土的節，送上墳頭，意思是說：「蘇武沒有辱沒大漢，如今把使節歸還皇帝。」

蘇武這根「節」，真是一件寶貝啊！

六、我們要學古人

古人都用簡，為什麼只有太史公的簡算做寶貝？古人都用筆，為什麼只有董狐的筆算做寶貝？古人習武的很多使椎，為什麼只有張良的椎算做寶貝？古人出使的都要持節，為什麼只有蘇武的節算做寶貝？因為所可寶的，並不是這簡、筆、椎、節的本身，

而是太史、董狐、張良、蘇武他們用這簡、筆、椎、節的時候，有那一股正氣。這股正氣，就是文天祥說的正氣，是一切邪氣衝不倒的正氣。

平常一般人，總把珠玉寶石金鋼鑽當做寶貝，其實，珠玉寶石金鋼鑽，都是買得到的，都是可以用金錢算價值的，縱然貴重，也很有限；惟有這簡、筆、椎、節，因為有正氣使用着牠，於是成為無價之寶，不是買得到的，不能夠用金錢去計算牠的價值的，那才是天地間的至寶，貴重得無以復加。

懂得了這個道理，我們就應該明白，無論什麼平常東西，只要應用得適當，都可以成為寶貝，並不一定限於這簡、筆、椎、節。

四件寶貝

二四

節的。太史、董狐、張良、蘇武。他們有正氣，我們也有正氣，我們要做一個頂天立地的漢子，我們就要學他們，使我們隨身的東西，也都能成爲寶貝。

仿印教育部民衆讀物及播音小叢書辦法

一、教育部編印之民衆讀物及播音小叢書，除中央黨政機關商得教育部同意或各省市教育廳局呈經教育部核准均得仿印分發外，其他發行教育書報之書坊如欲仿印發行，均須遵照本辦法辦理。

二、仿印之書坊，須備具聲請書連同樣本三份，呈請教育部核准後方得發行。

三、聲請書應記明左列各事項：

甲、發行版數及每版部數；

乙、仿印用途；

丙、賣價

丁、聲請仿印之機關；

戊、發行人之姓名，住址，略歷。

四、仿印本書文字插圖格式及內容，須悉依原本不得增刪或變更，如認為有應修改之處，須將擬改之文字徵得教育部之同意，或呈請教育部核准。紙張不必與原本相同，但以本國紙為原則。

五、仿印本應於封面上註明『經教育部核准仿印』及『某某書局印行』字樣，並於封面底頁登載教育部准予仿印之批示全文。

六、仿印本之封面上除書名及前條所列各項外，不得夾印其他字樣，封面裏面亦不得附印其他文字。

七、仿印本之賣價不得超過教育部原定之價額。

八、不依本辦法私自仿印者，經縣市政府查明後，呈由上級機關轉報教育部禁止其發行。

九、本辦法自公佈日起施行。

82

82

112322

(8)

實價三分